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需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陈宗祖先生、杨琴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陈宗祖先生、杨琴芳女士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就任时间与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就任时间一致，即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计算。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月14日

附件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

1、**陈宗祖先生**，1989年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6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计量与安全生产主管；2014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量与安全生产主管；2020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建与安全生产主管、党支部书记；2021年1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建与安全生产主管、党支部书记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宗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2、**杨琴芳女士**，1978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0年5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出纳；2010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会计；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会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杨琴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